

四方台区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 202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的有关规定，以及区委、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要求，在全面总结2025年我局信息公开工作、统计汇总我局信息公开主要数据指标基础上编制而成。本年度报告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以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时限自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止。本年度报告内容可以通过“四方台区人民政府网站-政府信息公开-政府信息公开年报”栏目(<http://www.syssft.gov.cn/zwgkx/index.jsp>)中查阅下载或直接与四方台区营商局办公室联系(地址:双鸭山市四方台区人民政府五楼营商局,邮编:155130,电话:0469-4348177,负责人:于越)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年,我局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要求,认真贯彻上级党委、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决策部署,结合我局工作职能,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把信息公开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,加强组织领导,由主要负责人亲自负责,

明确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。同时，落实信息公开要求，我局规定对政府信息情况要及时给予答复，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及时、准确，有效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	
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5 年度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，但仍然存在公开内容少、公开形式不够丰富等问题，在今后工作中加以改进，继续按照区委、区政府部署要求，巩固深化已有成果，

进一步采取有力措施，加大工作力度，完善工作制度，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